

樂壇新聲

宋壽昌

中書局行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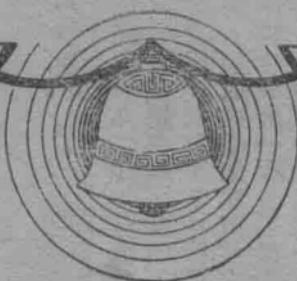
中華書局

文 藝 叢 書

中 西 音 樂 發 達 概 況

宋 壽 昌 著

正 中 書 局 印 行



版權所有印翻必究

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五月初版

中西音樂發達概況

全一冊 實價國幣三角五分

(外埠酌加運費滙費)

編著者 宋壽昌

發行人 吳秉常

南京河北路本局

印刷所 正中書局

南京河北路童家巷口

發行所 正中書局

上海福州路 南京太平路

(310)

卷頭語

音樂史是一種先民文化的遺產，為民族的精神所寄托；吾人欲使音樂不斷地向新的途程進展，第一步必須先懂得過去的一切，為推進新運動的中心基礎。現在的我國正在急待創造國樂的時候，對於音樂史料的知識，更是不可缺少。

自新課程標準頒佈以後，初中以上的音樂理論，已將音樂發達概況及樂譜記載法包括在內。本書即依據這個標準編輯，內容分為中國音樂發達概況，西洋音樂發達概況及樂譜記載法的變遷；一方面使讀者明瞭我國過去的音樂情形，另一方面研究西洋音樂各時代的進化，藉以窺見發揚國樂應取的途徑。

關於古代的樂器，可資參考的所存不多，現在能夠看到的已經很少。茲將搜羅所得的幾種插圖附見篇中，以資觀摩。

本書編輯的目的，在供給愛好音樂者具有音樂史的普通知識。故所述清晰而

摘要，極易得到系統的領悟。

目 次

中國音樂發達概況

一 緒言	二
中國音樂的中心	三
雅樂與俗樂	四
中國音樂的分期	五
二 上古至周的音樂	六
上古的雅樂	七
六代的樂曲	八
上古的樂器	
舞的音樂	

周代的音樂	九
春秋時代的音樂	一
秦漢的音樂	一
秦代的音樂	一
漢代的音樂	二
胡樂流入中國	二
漢代的樂府	三
隋唐的音樂	三
南北朝的音樂與古樂復興	六
隋代的音樂	七
唐代的音樂	九
唐代樂曲的組織及其唱法	一〇

五 宋元的音樂	二二
宋代的音樂	一一
宋代的樂曲	一三
元代的音樂	一四
雜劇的興起	一四
六 明清的音樂	二六
明代的音樂	二六
國民音樂的進步	二六
清代的音樂	二七
劇曲的勃興	二八
七 中國樂器說明（附樂器圖）	二九
西洋音樂發達概況	二二

一 原始時代的音樂	四一
音樂的起源	四一
原始音樂	四二
二 上古時期的音樂	四三
埃及	四三
亞述	四五
猶太	四五
希臘	四五
羅馬	四五七
三 中世紀的音樂	四九
寺院音樂	五〇
複音樂的興起	五一

世俗音樂	五二
對位法的隆盛	五五
文藝復興的影響	五六
四 近世的音樂	五八
巴赫以前	五八
古典派	六〇
德國式浪漫派作家	六五
浪漫派	六五
法國式浪漫派作家	六八
五 現代音樂	七〇
德意志現代樂派	七一
法蘭西現代樂派	七三

俄羅斯現代樂派	七四
意大利現代樂派	七五
波希米亞現代樂派	七五
斯堪的納維亞現代樂派	七六
英美現代樂派	七七
附樂器圖	七九
樂譜記載法的變遷	
字母的符號	八四
「譜馬」的符號	八六
平行線的符號	六八
表示長短的符號	九四

中國音樂發達概況

一 緒言

音樂在人心坎中活動的效果，約可分爲三個方面：其一、是把音樂當做一種娛樂，用以調節疲勞，慰娛精神；這活動在音樂的效果中爲最普通。其二、以音樂作爲教化的工具，用它來陶冶性情，轉移人心，以收潛移默化的功效；由這活動所生的效果，便是所謂道德的效果。其三、音樂從生活中反映出來，進一步而作神的表現時，就成了音樂的宗教活動。古來教會方面對於僧侶的說教，要吸引教徒強有力的信仰，就拿音樂來作暗示的工具，於此可見音樂勢力的偉大了。

我國的音樂，向來側重於上述第二方面的道德效果，這事實我們證之于各時代的史實，歷歷可考。在虞舜時代早就注重於音樂底教化，史籍中有命夔掌音樂的事。到了周代，又經武王周公等竭力提倡，音樂在教化上的地位，更見重大。

春秋時代，孔子竟把音樂列入六藝的第二位置，其重視音樂底目的，無非培養世人的道德觀念，把音樂作為教育上感化的重要工具而已。

中國音樂底中心

中國音樂因為以道德的效果為中心，所以處處和政治發生密切的關係。像歷代國勢的盛衰，天下的治亂，以及帝王的文德武功，都象徵於音律中間。所以自來作樂，全出自天子的命意，就是這個道理；樂官制度產生的主因，也就在這一點上。歷代的樂書，為受着上述的影響，所以多含着神祕的意味而含糊不明了。我們要想明白古代的樂律，自然感覺困難。古來言音律樂制的書籍，未嘗沒有，但大都係斷片的紀載，而沒有整個史的敘述，要令人瞭解其內容，實在困難之至。並且周代及上古雅樂的樂譜，經過秦始皇的焚燬，幾乎無所留存；像禮記周禮等書所載的，或者在講空理，或者是講品物，關於音樂方面的原理，却完全沒有道及。以後從漢代一直到明清，歷代雖都有雅樂的修定，而定律的說明並不一樣；那末我們要想判斷它，是否即係成周時候的古雅樂，也是

一樁困難的事。

我們由這幾點看來，可知中國音樂所以不能發達的原因，不外下列兩端：

一、由於歷史上的政治作用。

二、由於歷史上障礙音樂進展的事蹟。

雅樂和俗樂 中國的音樂，以樂律組織的不同而區別之，可分為下列兩大

系統：

一、雅樂 是用宮、商、角、徵、羽和黃鐘，大呂等律名，作表明聲音高下清濁的符號；它底調的組織，是把每個字的聲音拖長而少變音，聽起來每個字非常清晰，而有莊重沉穆的情趣。

二、俗樂 變更上述的表明聲音高下清濁的符號，而另創一種新符號和音節用於樂曲上，這種樂對雅樂而稱「俗樂」；但因它是從雅樂裏變化出來的，故又稱「新樂」。俗樂譜曲的方法，不像雅樂的拘泥於一字一音，明白地

說：有的地方兼有複音，使它成功優美的腔調，那麼就不像雅樂的一字用一音的呆板了。

此外胡部之樂，後來也變成中國的音樂了。

中國音樂的分期 我們再從時代的先後而區分中國音樂的時期，又可劃分下列幾個階段：

- 一、自上古至周為雅樂最盛時期。
- 二、自秦到漢為俗樂漸盛，胡樂侵入時期。
- 三、自隋至唐為俗樂全盛時期。
- 四、自宋至元為樂律紛更，國民音樂漸興的時期。
- 五、清代初年，雅樂復興；康、乾以後為國民音樂確立時期。
以下便分段來談歷代音樂的大概。

二 上古至周的音樂

上古的雅樂 中國文化，據古籍記載，多推源黃帝，音樂與文化有密切關係，我們要追溯它底起源，自然也祇能從黃帝時候說起。況且我們拿事實來證明，黃帝確是中國音樂的一位創建者。從黃帝一直到周代，要算中國雅樂的極盛時期。不過那時的音樂，距今年代已經久遠，中間復經秦皇之焚燬，佚散極多，現在我們要稽考它，祇能就古籍中斷章散見的撮要取材，以供研究的資料。

六代的樂曲 就上古至周的樂曲而說，各代都有不同的名目，而且都寓有相當的意義。黃帝所作的樂，叫做「咸池」，或稱「大咸」，當時歌頌黃帝的德政，便是人民感服他的一種表示。堯樂叫做「大章」，或作「大卷」，是言曉德彰明，人民咸服的意思。舜樂稱為「韶」，或稱「大韶」，意謂舜能繼承帝堯的德政，為萬民圖謀福利。禹樂做叫「夏」，或稱「大夏」，謂禹能把堯之德政發揚

而光大之。成湯之樂叫做「大濩」，周武之樂稱爲「大武」，因爲一切制度，在殷周時代已都具備。中國的音樂到了這個時候，也可說達到完成的境域了。這六代的音樂，以「韶樂」在中國藝術史上最有地位。

上古的樂器

中國音樂，雖則到了黃帝時代才奠定基礎，其實樂器在很古的時候，便已有了。如此所能稽考的，以琴和瑟兩種爲最古。伏羲氏作五弦的琴和三十六弦的瑟，在古書上多有記載。這五弦琴據後人的推考，大概是爲表明當時的五聲音階而用。到了周代，因爲要採用各種音階，琴的構造就於五弦之外，再加上二弦而成七弦，以適合七聲音階。七弦琴相傳在舜時便已有了，所以有人推測舜時已有七聲音階。不過這種琴恐非根據宮、商、角、徵、羽、及變宮、變徵七音而作成。於五弦之外再增加二弦，其用意是想把五聲音階的音域擴大開去，那末在音律的組織上，變化便多起來了。至於伏羲氏所作三十六弦之瑟，到了周代，因爲音域逐漸擴大，瑟的弦數亦不一，有十七，十九，廿三，廿五，廿